# 化工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公告（二）

作者：马云   编辑：王磊   发布时间：2023-04-04   浏览次数：[2465]

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部分专业接受考生调剂，现将我院2023年接收调剂考生的有关事项预告如下：

一、接受调剂专业及方向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 类型 | 学习形式 |
| 070300化学 | 不区分研究方向 | 学术型 | 全日制 |
| 085601材料工程 | 方向1：功能复合材料 | 专业学位 | 全日制 |
| 085602化学工程 | 不区分研究方向 | 专业学位 | 全日制 |

二、调剂要求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详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发布的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及专业目录中的备注要求）。

2.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B区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满足教育部规定有关调剂的其他要求和学院学科专业要求。

三、复试方式

调剂考生将通过腾讯会议、QQ进行线上复试。考生需准备两个可视机位（电脑、手机均可）用于复试。

1号机位使用腾讯会议软件，置于考生正前方。

2号机位使用QQ软件，置于考生侧后方。

请考生提前下载腾讯会议、QQ并注册，网名修改为“考号后四位-专业-姓名”。

四、调剂注意事项

1.考生须及时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上调剂系统”，按要求提交个人调剂信息。学校根据专业需求和考生初试统考课程成绩，择优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2.调剂系统开放时间：

化学（070300）：2023年4月6日6:00-18:00

材料工程（085601）：2023年4月6日00:00-4月7日7:00；

化学工程（085602）：2023年4月6日00:00-4月7日7:00；

3.复试时间、复试安排以调剂系统和我院官方网站发布信息为准。